



# 目录

##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

表 2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表 3 工程建设情况

表 4 环评结论、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表 5 监测分析方法质量保证措施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表 8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2、专家意见及签到表

##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九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 目 负 责 人：单涛

项 目 编 制 人：曹芮

建设单位：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电 话：18895730999

邮 编：234200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黄湾镇单营村村委会东 300 米、县道  
057 路南

承担单位：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盖章）

电 话：0557-3027776

邮 编：234000

地 址：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子商务产业园 3 栋 5 楼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黄湾镇单营村村委会东 300 米、县道 057 路南				
主要产品名称	羽毛粉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吨羽毛粉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吨羽毛粉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灵璧县发展改革委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日期	2020 年 5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振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3.5 万元	比例	27%
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20%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p> <p>2、《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中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站[2005]188 号；</p> <p>3、环境保护部文件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p> <p>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6、《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p> <p>7、《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振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 12 月）；</p> <p>8、《关于对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灵环建〔2020〕12 号，2020 年 5 月 19 日）；</p> <p>9、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验收委托书（2020 年 1 月）。</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定期清掏，不外排。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包装废气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其标准限值见表 1-1；恶臭气体氨气、硫化氢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改建限值及表 2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其标准限值见表 1-2；锅炉废气参照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煤锅炉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其标准限值见表 1-3。

**表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mg/m<sup>3</sup>**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1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表 1-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m<sup>3</sup>**

污染物	厂界标准值 二级 (mg/m <sup>3</sup> )	排放标准值	
		排气筒	二级 (kg/h)
硫化氢	0.06	15	0.33
氨	1.5	15	4.9

**表 1-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m<sup>3</sup>**

污染物项目	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燃煤锅炉	燃油锅炉	燃气锅炉	
颗粒物	30	30	20	烟囱或烟道
二氧化硫	200	100	50	
氮氧化物	200	200	150	
汞及其化合物	0.05	—	—	
烟气黑度	≤1			烟囱排放口



### 3、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及 4 类标准（北侧为 X057），其标准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 类	70	55

### 4、固废排放标准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清单中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清单中有关规定。



## 表二 建项目工程概况

### 2.1 项目概况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黄湾镇单营村村委会东 300 米、县道 057 路南，投资 50 万元建设“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473 平方米，其中生产车间 1200 平方米，办公室 50 平方米，并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消防、环卫、绿化等辅助设施。项目建成后能够达到年产 1000 吨羽毛粉的生产能力。2019 年 12 月委托安徽振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的环评工作。2020 年 5 月 19 日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以灵环建（2020）12 号文同意该项目建设。

2020 年 1 月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该公司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立即组织技术人员进行收集资料，开展现场勘察，认为该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等相关要求建设完成，履行了“三同时制度”，符合验收检测条件，编制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方案》，我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8 月 12 日分别对该工程进行验收检测，同步进行生产工况调查，当天的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的要求。根据我公司的检测报告（JJYS202011）及环保措施落实的检查等情况。我公司编制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 2.1.1 工程主要内容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建筑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F, 建筑面积 1200m <sup>2</sup> , 包含原料区、生产区及成品区, 其中生产区放置高温高压罐、传送带、冷凝器等设备, 经高温高压、冷却、包装等工艺生产羽毛粉, 项目建成后能够达到年产 1000 吨羽毛粉的生产能力	与环评一致
辅助用房	办公室	1F, 建筑面积 50m <sup>2</sup> , 用于厂区员工办公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区	生产车间内东北侧, 建筑面积 300m <sup>2</sup> , 用于存放项目原料	与环评一致
	成品区	生产车间内西南侧, 建筑面积 200m <sup>2</sup> , 用于存放项目成品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自来水, 供水量为 72t/a	未接通管网, 暂用自打井水



	排水系统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排入周边沟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雨水排入附近沟渠，生活污水用于农田肥田
	供电系统	市政电网，供电量为 8 万 kW·h/a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生物质颗粒燃烧烟气：高效布袋除尘器+20m高排气筒（P1） 恶臭气体：活性炭吸附装置+15m高排气筒（P2） 包装粉尘：自然沉降后于车间无组织排放 水蒸气：冷凝器	与环评一致
	污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定期清掏
	噪声防治	隔声、消声、减振、设备定期保养等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建设规范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位于生产车间内西北侧，4m <sup>2</sup> ）； 危险废物：建设规范化危废暂存间（位于生产车间内西北侧，1m <sup>2</sup> ）； 生活垃圾：垃圾桶等	一般工业固废间、危废间位于厂区北侧

### 2.1.2 劳动定员及生产班次

项目定员 3 人，单班制，年工作时间 24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 2.1.3 主要设备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套）	实际建设情况
1	高温高压罐	1.5T	1	与环评一致
2	传输带	/	3	与环评一致
3	除尘器	/	1	与环评一致
4	冷凝器	2.0T	1	与环评一致
5	活性炭吸附装置	/	1	与环评一致

### 2.1.4 产品方案

表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	用途	实际建设情况
1	羽毛粉	t/a	1000吨	絮状，50kg/袋	饲料原料，外售再加工成羽毛粉蛋白饲料	与环评一致



### 2.1.5 原辅材料与能源消耗情况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耗用量	单位	备注	实际消耗情况
1	羽毛	1080	t/a	外购本地清洗干净并晾干的羽毛	与环评一致
2	生物质颗粒	200	t/a	外购	与环评一致
3	导热油	0.1	t/a	外购	与环评一致
4	水	72	t/a	自来水	自打井水，用水量 52.8t/a
5	电	8	万 kW·h/a	市政电网	与环评一致

### 2.2 项目水源及水平衡

(1) 给水：项目所在地暂未接通供水管网，暂用自打井水，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冷凝器用水。项目高温高压过程中有水蒸气产生，进入冷凝器，项目冷凝用水循环使用，仅定期补充损耗用水即可，平均需补充的新鲜用水量为 0.1t/d，24t/a。厂内共有职工3人，用水量为28.8t/a。

(2) 排水：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周边沟渠；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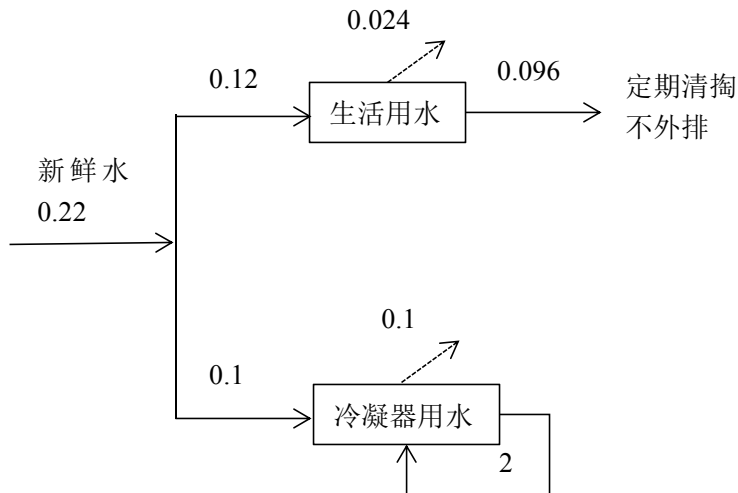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t/d



## 2.3 生产工艺

### 羽毛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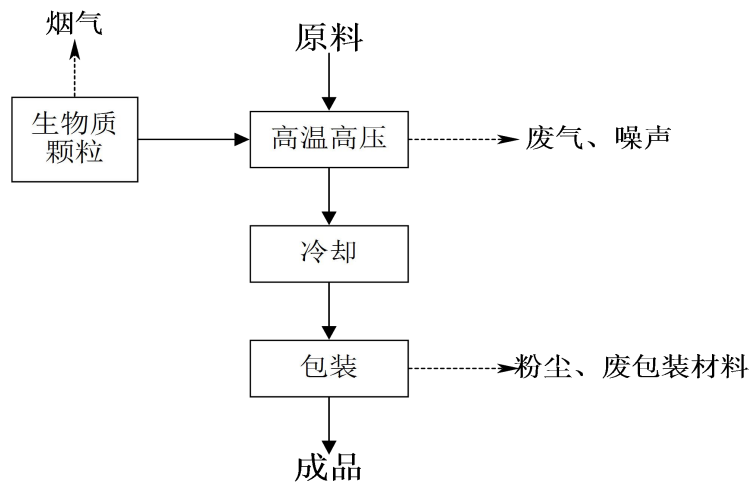


图2-2 羽毛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羽毛粉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以清洗干净并晒干后的羽毛为原料，原料进厂后存放于原料区。

**高温高压：**项目生产前，先运转高温高压罐将罐内温度加热到 200℃ 以上高温后（约 60min），打开进料口，原料经传输带输送至高温高压罐内，保持高温，持续加热压力罐，使压力罐气压表数值达到 0.5MPa 左右（约 60min）关闭高温高压罐，在高温高压罐合计停留时间约 90min。此过程将会产生生物质颗粒燃烧烟气、废气和噪声。

**冷却：**经上述处理后的羽毛粉经传输带输送至成品区自然冷却降温。

**包装：**冷却后的羽毛粉人工装袋。此工序将会产生粉尘和废包装材料。

## 2.4 项目变动情况

类型	环评及批复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地点	无	无	无	无
规模	无	无	无	无
性质	无	无	无	无
生产工艺	无	无	无	无
环保措施	无	无	无	无
其他	项目使用自来水，导热油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项目暂用自打井水；导热油定期添加，3-5 年更换一次	项目所在地暂未接通供水管网，暂用自打井水	否



项目所在地暂未接通供水管网，暂用自打井水；导热油定期添加 3-5 年更换一次，交由资质单位处置；项目变动未导致对环境不利影响加重，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的要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无重大变动。



## 表三 工程建设情况

##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表3-1 主要污染物的处理、产生和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措施		去向
			环评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大气 污染 物	生物质颗 粒燃烧烟 气	烟尘	高效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P1)	高效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P1)	外环境
		SO <sub>2</sub>			
		NO <sub>x</sub>			
	恶臭气体	NH <sub>3</sub>	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P2)	集气罩+活性炭吸附 装置+15m 高排气筒 (P2)	
		H <sub>2</sub> S			
包装粉尘	颗粒物	自然沉降后于车间无 组织排放	自然沉降后于车间无 组织排放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SS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 掏, 用于农田肥田	旱厕处理清掏, 用于 农田肥田	农田
		COD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固体 废 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 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处置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处置	环卫部 门
	一般 固体 废物	生物质 燃料灰 渣	统一收集后作为田地 肥料	统一收集后作为田地 肥料	农田
		废包装 材料	统一收集后外售	统一收集后外售	外售
		收集及 沉降的 粉尘	统一收集后定期外售	统一收集后定期外售	
	危险 废物	废导热 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导热油定期添加, 3-5 年更换一次, 委托资 质单位处置	资质单 位
		废活性 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建 筑隔声、绿化等	选用低噪声设备、建 筑隔声、绿化等	自然消 减

## 3.2 三同时落实情况

##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环评及批复未设计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 (2)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要求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 (3) 建设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于 2020 年 3 月委托安徽振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5 月 19 日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下达《关于对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准该项目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于 2020 年 5 月同时施工建设，2020 年 7 月竣工完成并同步进行调试。基本符合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要求。

**表 3-2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SS	化粪池	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未建设化粪池，旱厕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
		COD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废气	生物质颗粒燃烧烟气	SO <sub>2</sub>	高效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P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煤锅炉特别排放限值	与环评一致
		烟尘			
		NO <sub>x</sub>			
	恶臭气体	NH <sub>3</sub>	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P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集气罩+活性炭吸附装置+15m高排气筒（P2）
		H <sub>2</sub> S			
	包装粉尘	颗粒物	自然沉降后于车间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与环评一致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基座、消音等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及 4 类标准要求	与环评一致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桶等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与环评一致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物质燃料灰渣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所（位于仓库北部，100m <sup>2</sup> ）	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等相关要求建设规范的一般固废贮存场所，设置防渗、防雨、防风吹措施，并设置标牌。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所位于办公室东侧
		废包装材料			
收集及沉降的粉尘					



	危险废物	废导热油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位于一般固废暂存间东侧, 30m <sup>2</sup> )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规范建设, 满足防腐、防渗、防雨、防溢、防盗、防火要求, 并设立警示牌, 将全厂危险废物分类贮存, 分类标识, 并粘贴危险废物标签, 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位于办公室东侧
		废活性炭			

**表四 环评结论、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环评结论：**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该项目建成后落实本评价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认真履行“三同时”制度后，各项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且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因而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该项目是可行的。

**环评要求及建议：**

(1) 根据《安徽省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污染物排放口（源）及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必须按照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GB15562.2-1995）的规定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设置位置应距污染物排放口（源）、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或采样点较近且醒目处，并能长久保留。

(2) 项目运营期内，建设单位必须认真贯彻执行项目建设“三同时”制度，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严格落实本报告表有关各项治污及风险防范措施，杜绝发生各类污染事故。

(3) 本次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建设内容、原辅材料用量、工艺设计方案等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建设内容、原辅材料用量及工艺设计方案等有所变化，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4) 业主方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安徽省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根据生产的需要，充实环境保护机构的人员，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设置环保管理人员对环保设施进行管理，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表 4-1 环评主要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厂区内要做到雨污分流；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厂区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附近沟渠，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
2	生产车间要采用全封闭式库房，原料堆放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生物质颗粒燃烧烟气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经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生产车间密闭，恶臭气体经集气罩+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生物质颗粒燃烧烟气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3	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要求，做好各类危险废物在收集、转移、储存、处置过程中的环境管理和安全管理，并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	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暂存间，危废间地面防渗，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4	建立健全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制定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和企业环境管理体系。规范设置排污口，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并及时进行公开。	建立健全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制定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和企业环境管理体系。规范设置排污口，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并及时进行公开。
5	项目要合理规划交通运输路线并要求运输车辆覆盖，要规避环境敏感点，要尽量减少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合理规划交通运输路线并要求运输车辆覆盖，规避环境敏感点，尽量减少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表五 监测分析方法质量保证措施****5.1 质量保证措施：**

- 1、合理布置监测点位，保证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 2、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 3、测试前，声级计需用声级计校准器进行校准；
- 4、样品采集、运输、保存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要求实施；
- 5、监测数据及验收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核、审核、审定后方可报出。

**5.2 监测项目依据：****表 1 废气检测项目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	检定有效期
颗粒物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 5468-1991	0.01mg 电子分析天平/ESJ1 10-5A/JJFXJC016	2021 年 5 月 13 日
		自动烟尘测量仪/3012H 型/J JFXWY010	2021 年 5 月 5 日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 硫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 /T57-2017	自动烟尘测量仪/3012H 型/J JFXWY010	2021 年 5 月 5 日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 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T57-2017	自动烟尘测量仪/3012H 型/J JFXWY010	2021 年 5 月 5 日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 世纪/JJFXJC021	2021 年 5 月 13 日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崂应 2050 型/JJFXWY022	2020 年 11 月 14 日
硫化氢	污染源废气硫化氢亚甲基 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 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 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 世纪/JJFXJC021	2021 年 5 月 13 日
	环境空气硫化氢亚甲基蓝 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 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崂应 2050 型/JJFXWY022	2020 年 11 月 14 日

**表 2 噪声检测项目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监测仪器	检定有效期
------	------	------	-------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JJFXWY002	2021 年 5 月 20 日
------	------------------------------	---------------------------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验收监测技术要求，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物治理措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表 6-1 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布点个数	监测频次
废气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G3、 G4	颗粒物、NH <sub>3</sub> 、 H <sub>2</sub> S	4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个样品
	有组织废气	生物质颗粒燃烧 烟气处理措施出 口	颗粒物、SO <sub>2</sub> 、 NO <sub>x</sub>	1	取样 2 天，每天监 测 3 个样品
		恶臭气体处理措 施进出口	NH <sub>3</sub> 、H <sub>2</sub> S	2	取样 2 天，每天监 测 3 个样品
噪声		厂界东、南、西、 北四个方向	噪声	4	连续监测 2 天， 昼间四个方位测 1 次



##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 7.1 生产工况

在验收检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项目满足验收检测要求。

表7-1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表

验收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0-8-11	羽毛粉	4.17t/d	3.3t/d	79%
2020-8-12	羽毛粉	4.17t/d	3.5t/d	84%

### 7.2 污染物排放检测结果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2020年8月11日-8月12日对项目全厂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检测。

#### 1、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生物质锅炉出口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项目名称	检测结果			
2020-08-1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299	1318	1352	
	含氧量 (%)	15	15	14.8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79	6.29	7.00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9.58	12.58	13.5
		排放速率 (kg/h)	6.22×10 <sup>-3</sup>	8.29×10 <sup>-3</sup>	9.46×10 <sup>-3</sup>
	SO <sub>2</sub>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3	40	38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86	80	73.5
		排放速率 (kg/h)	5.59×10 <sup>-2</sup>	5.27×10 <sup>-2</sup>	5.14×10 <sup>-2</sup>
	NO <sub>x</sub>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95	97	98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90	194	198.7
		排放速率 (kg/h)	0.123	0.128	0.132
	2020-08-12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340	1326	1287
含氧量 (%)		15	14.7	15.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5.42	4.88	6.15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0.8	9.3	12.5			
		排放速率 (kg/h)	7.26×10 <sup>-3</sup>	6.47×10 <sup>-3</sup>	7.92×10 <sup>-3</sup>			
	SO <sub>2</sub>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4	34	28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68	64.8	56.9			
		排放速率 (kg/h)	4.56×10 <sup>-2</sup>	4.51×10 <sup>-2</sup>	3.60×10 <sup>-2</sup>			
	NO <sub>x</sub>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97	96	94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94	182.9	191.2			
		排放速率 (kg/h)	0.130	0.127	0.121			
恶臭气体处理设施进出口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项目名称		检测结果					
			进口			出口		
2020-08-1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6109	6652	6018	6697	6742	3742
	NH <sub>3</sub>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948	0.968	0.961	0.185	0.180	0.186
		排放速率 (kg/h)	5.79×10 <sup>-3</sup>	6.44×10 <sup>-3</sup>	5.78×10 <sup>-3</sup>	1.24×10 <sup>-3</sup>	1.21×10 <sup>-3</sup>	6.96×10 <sup>-4</sup>
	H <sub>2</sub> S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063	0.064	0.065	0.014	0.012	0.012
		排放速率 (kg/h)	3.85×10 <sup>-4</sup>	4.26×10 <sup>-4</sup>	3.91×10 <sup>-4</sup>	9.38×10 <sup>-5</sup>	8.09×10 <sup>-5</sup>	4.49×10 <sup>-5</sup>
	2020-08-12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5786	5511	5453	5854	5834
NH <sub>3</sub>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993	0.920	1.02	0.179	0.170	0.208
		排放速率 (kg/h)	5.57×10 <sup>-3</sup>	5.07×10 <sup>-3</sup>	5.56×10 <sup>-3</sup>	1.05×10 <sup>-3</sup>	9.92×10 <sup>-4</sup>	1.18×10 <sup>-3</sup>
H <sub>2</sub> S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065	0.062	0.066	0.017	0.018	0.015
		排放速率 (kg/h)	3.76×10 <sup>-4</sup>	3.42×10 <sup>-4</sup>	3.60×10 <sup>-4</sup>	9.95×10 <sup>-5</sup>	1.05×10 <sup>-4</sup>	8.51×10 <sup>-5</sup>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煤锅炉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30mg/m <sup>3</sup> ，SO <sub>2</sub> ：200mg/m <sup>3</sup> ，NO <sub>x</sub> ：200mg/m <sup>3</sup> )；恶臭气体满足《恶臭污								



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氨 4.9kg/h, 硫化氢 0.33kg/h)。

## 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大气检测气象参数					
时间	风速 (m/s)	风向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20 年 08 月 11 日	1	东南风	29	100.18	多云
2020 年 08 月 12 日	2	南风	30	100.15	多云
2020-8-11 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单位	检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G1	颗粒物	mg/m <sup>3</sup>	0.203	0.152	0.254
	氨		0.050	0.047	0.051
	硫化氢		0.002	0.002	0.002
厂界下风向 G2	颗粒物		0.629	0.578	0.502
	氨		0.070	0.071	0.067
	硫化氢		0.005	0.006	0.005
厂界下风向 G3	颗粒物		0.427	0.554	0.603
	氨		0.074	0.079	0.077
	硫化氢		0.006	0.007	0.006
厂界下风向 G4	颗粒物		0.524	0.474	0.624
	氨		0.076	0.073	0.068
	硫化氢		0.005	0.005	0.006
2020-08-12 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单位	检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G1	颗粒物	mg/m <sup>3</sup>	0.228	0.127	0.304
	氨		0.037	0.041	0.042
	硫化氢		0.002	0.002	0.002
厂界下风向 G2	颗粒物		0.528	0.602	0.452
	氨		0.065	0.069	0.068
	硫化氢		0.006	0.006	0.005
厂界下风向 G3	颗粒物		0.649	0.549	0.624
	氨		0.070	0.066	0.068
	硫化氢		0.007	0.007	0.006



厂界下风向 G4	颗粒物	0.402	0.504	0.578
	氨	0.070	0.076	0.072
	硫化氢	0.006	0.007	0.00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恶臭气体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氨 1.5mg/m<sup>3</sup>, 硫化氢 0.06mg/m<sup>3</sup>)；包装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颗粒物 1.0mg/m<sup>3</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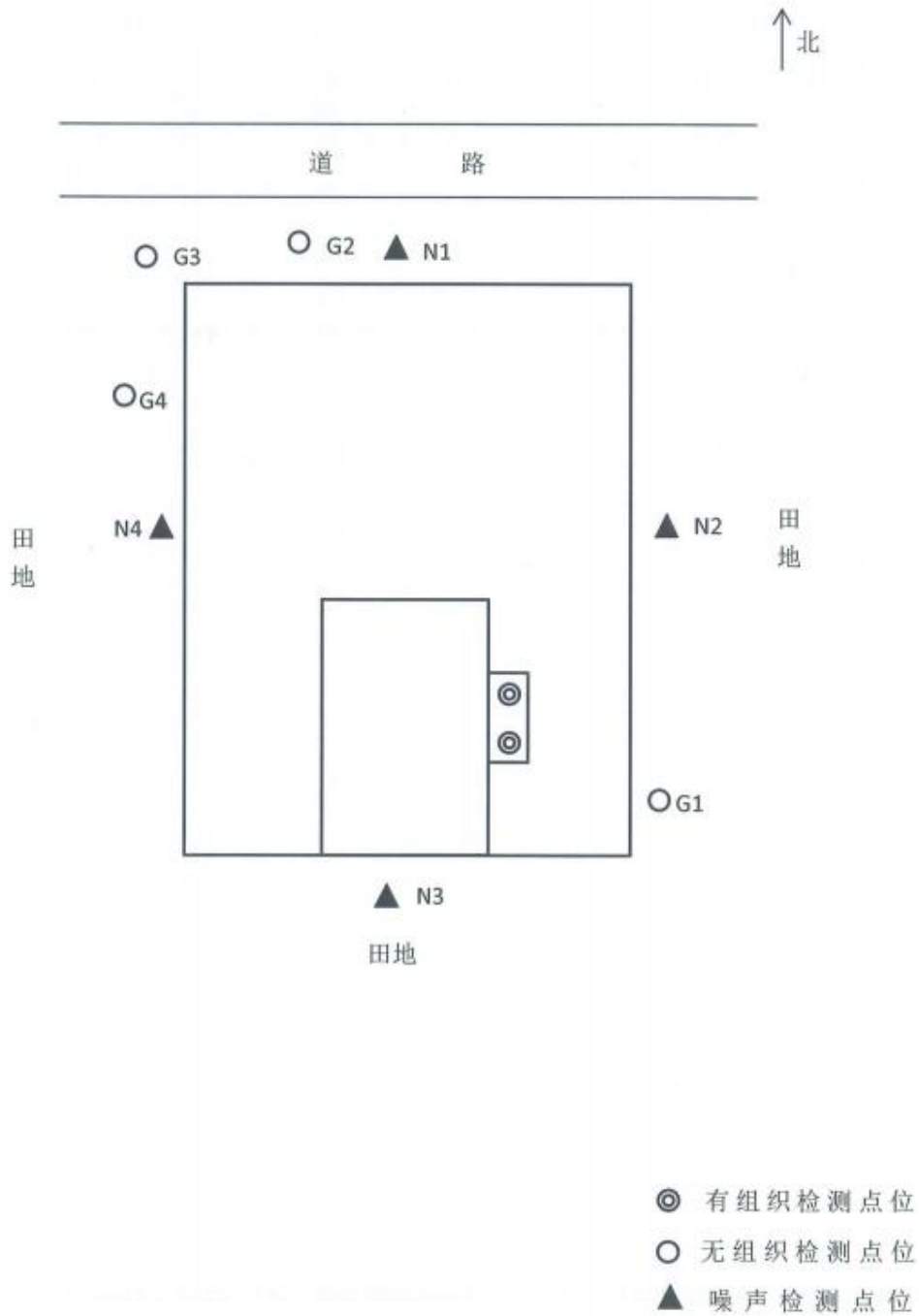
### 3、噪声检测结果

2020-08-11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多云	风速 1m/s	检测频次	1 次/天, 共 2 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正值 93.8dB 测后校正 93.5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dB (A)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Leq		
N1	北厂界	53.3	/	
N2	东厂界	54.7	/	
N3	西厂界	55.1	/	
N4	南厂界	56.4	/	
2020-08-12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多云	风速 2m/s	检测频次	1 次/天, 共 2 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正值 93.8dB 测后校正 93.5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dB (A)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Leq		
N1	北厂界	55.1	/	
N2	东厂界	51.3	/	
N3	西厂界	58.8	/	
N4	南厂界	49.4	/	

噪声检测结果分析：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4 类标准限值要求。



### 7.3 监测点位示意图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8.1 验收监测结论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通过对该项目废气、噪声监测，环境管理检查得出如下结论：

1、废水：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定期清掏外运用作农田施肥。

2、废气

2.1、有组织废气：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有组织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煤锅炉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恶臭气体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2.2、无组织废气：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排放的最大浓度值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的最大浓度值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2.3、废气处理效率：氨进口浓度均值  $0.968\text{mg}/\text{m}^3$ ，出口浓度均值  $0.185\text{mg}/\text{m}^3$ ，处理效率为 80%，年排放量为  $0.0020\text{t}/\text{a}$ ；硫化氢进口浓度均值  $0.064\text{mg}/\text{m}^3$ ，出口浓度均值  $0.015\text{mg}/\text{m}^3$ ，处理效率为 77%，年排放量为  $0.00016\text{t}/\text{a}$ 。

3、噪声：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物质燃料灰渣统一收集后用作农田肥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及沉降的粉尘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废活性炭交由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生产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都能得到有效回收利用或处置，建设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清单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相关要求建设；危险废物已与具备资质的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符合环评及批复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



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废气、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8.2 建议：

1、确保项目固废经合理收集、合理处置，固废收集场所定期清扫，防止扬尘，加强防火意识和火灾预警及应急措施演练。

2、活性炭定期更换，确保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更换的废活性炭暂存危废暂存间，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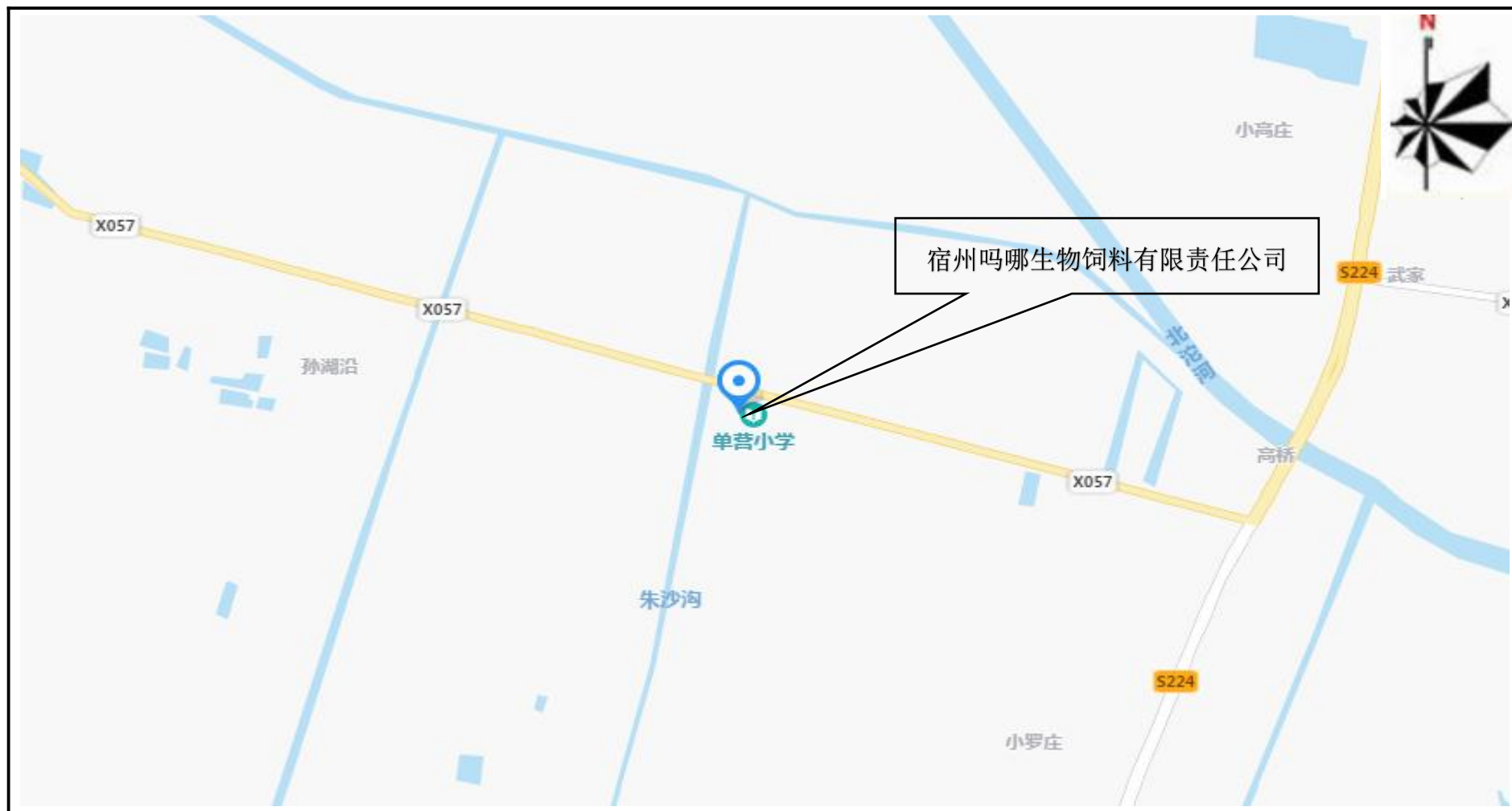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黄湾镇单营村村委会东 300 米、县道 057 路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C4220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吨羽毛粉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吨羽毛粉				环评单位	安徽振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灵环建（2020）1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大于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3.5				所占比例（%）	27%		
	实际总投资	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20%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7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1920h			
运营单位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323MA2U6Y6A3G		验收时间	2020 年 8 月 11 日-8 月 12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二氧化硫	-	-	-	-	-	0.092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0.243	-	-	-	-	-	-	
	氨	-	-	-	-	-	0.0020	-	-	-	-	-	-	
	颗粒物	-	-	-	-	-	0.014	-	-	-	-	-	-	
	硫化氢	-	-	-	-	-	0.00016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污染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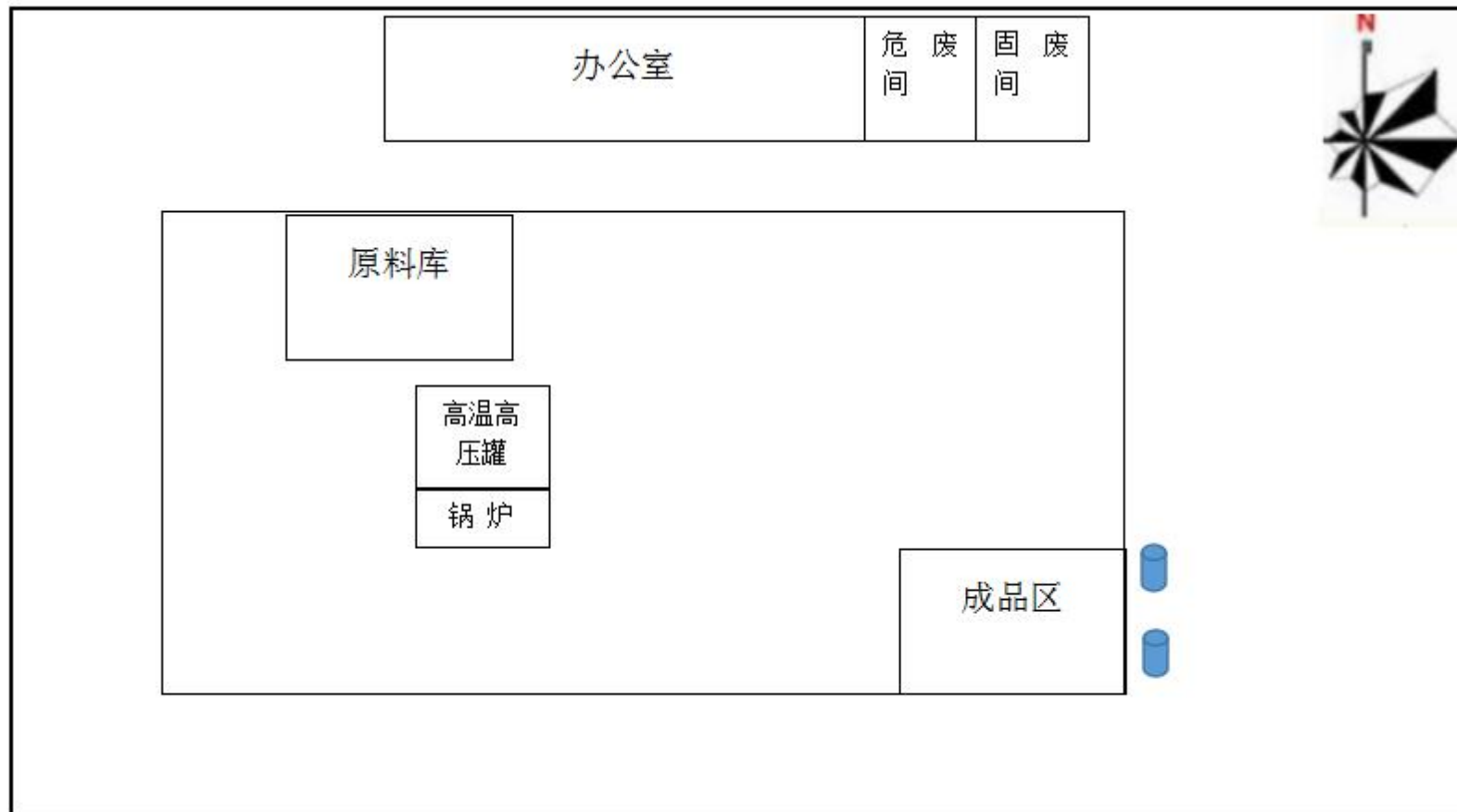
附件：

-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2、厂区平面布置图
- 3、验收委托书
- 4、环评批复
- 5、生产工况
- 6、危废协议
- 7、现场照片
- 8、检测报告
- 9、现场检测照片

附件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二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 附件三 验收委托书

## 验收委托书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我公司 马哪生物饲料年产100吨项目 项目，已按照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文件要求建设完毕，现已具备验收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三同时”环保验收。

委托单位（盖章）：

2020年1月11日

# 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灵环建[2020] 12 号

## 关于对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报来的《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专家审查意见收悉（以下简称《报告表》），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位于灵璧县黄湾镇单营村，项目占地面积约 1473 平方米，建成后年产 1000 吨羽毛粉生物饲料原料。该项目已经灵璧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予以备案（项目代码：2019-341323-13-03-027452）。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工程性质、规模、内容、地点、采取的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

项目建设需取得其他部门许可后方可实施的，应依法取得其他相关部门许可后再行建设。

二、项目要认真对照环评要求，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消除或减缓项目建设期及营运期对周围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项目营运期要重点做好以下几点：

1、厂区内要做到雨污分流；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2、生产车间要采用全封闭式库房，原料堆放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生物质颗粒燃烧烟气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经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3、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要求，做好各类危险废物在收集、转移、储存、处置过程中的环境管理和安全管理，并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

4、建立健全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制定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和企业环境管理体系。规范设置排污口，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并及时进行公开。

5、项目要合理规划交通运输路线并要求运输车辆覆盖，要规避环境敏感点，要尽量减少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四、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

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项目建成后，项目单位须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五、请灵璧县黄湾环境监察中队负责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并将监管过程中出现的重大情况及时上报我局。

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0年5月19日



## 附件五 生产工况

### 生产工况

验收日期	产品名称	实际产量
2020-8-11	羽毛粉	3.3t
2020-8-12	羽毛粉	3.5t

宿州玛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8月12日



附件六 危废协议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32258012317XP

名称	安徽人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安徽萧县经济开发区合成革园区五号厂区东
法定代表人	项力华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8月04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8月04日至2041年08月03日
经营范围	以合成革为主的工业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环保能源研究开发；环保设备、材料代销；环保治理技术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 年 03 月 21 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填报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shcred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341322001  
法人名称: 安徽人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项力华  
住所: 萧县经济开发区合成革工业园区五号厂区东  
经营设施地址: 萧县经济开发区合成革工业园区五号厂区东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以合成革工业为主的危险废物(HW02、HW03、HW04、HW06、  
HW08、HW09、HW11、HW12、HW13、HW49)(详见许可文件)

核准经营规模: 10500吨/年  
有效期限 自2019年6月27日至2022年6月26日



##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20%以上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并在20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19年6月27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4年7月16日



# 委托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RLHB-HT-2020

处置方（甲方）：安徽人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方（乙方）：宿州玛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7月30日

签订地点：安徽省萧县经济开发区



甲方是专业从事危险废物处置的企业，为有效防止危险废物对环境造成污染，保障生态环境及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安徽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有关规定，乙方委托甲方收集、运输、处置乙方在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现就 此事项，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一、危险废物性状、数量及处置价格

名称	废物代码	数量 (吨/年)	价格(元/ 吨) 含运费	性状	包装方式	备注
废活性炭	900-041-49		3500/吨	固体	(不得溢出并需密封包装)	

### 二、甲方合同义务

- 2.1 甲方必须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处理乙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并接受乙方的监督。
- 2.2 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年度转移计划申报、转移联单等环保相关手续，转移计划通过审批后甲方根据自身处置运行状况开始安排运输事宜。
- 2.4 甲方指定 项力华 (手机号码: 13735899599\_) 为工作联系人。

### 三、乙方合同义务

- 3.1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填写并提供《危废信息调查表》、环评报告中固废相关章节内容及公司资料(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确保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
- 3.2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包装，做到密闭并不得有外溢，包装物外应加贴桶内危废名称、重量、单位名称及产废时间等符合环保要求的标识，包装材料由乙方自行提供，包装物外不得黏沾危废。若包装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拒收，且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预付款中直接扣除。





3.3 乙方应按要求存放危险废物，做好标识标记，不可混入其它杂物，为运输单位进厂运输提供便利。

3.4 甲方根据自身处置运行计划通知乙方，乙方应按甲方通知的时间做好废物运输安排，并告知实际预转移量。

3.5 如果在合同期限内乙方转移的实际危险废物数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 90%给甲方，那么乙方也必须按照合同的签订的危险废物数量的 90%所对应的处置费支付给甲方，甲方原因导致的除外。

3.6 合同签订日内支付 合同履约保证金（可当处置费抵扣，在当年最后一车抵扣），如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没有实际的危险废物处置的，那甲方将不退还未付款项，也不延续到后续的合同使用。

3.7 乙方指定\_\_\_\_\_（手机号码：\_\_\_\_\_）为工作联系人。

#### 四、运输方式及计量

4.1 运输由甲方负责。运输过程中有关安全事故、环境等责任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装车。

4.2 计量：计量以甲方过磅为准，甲方磅单经双方单位签字确认，如无异议，按此为最终结算重量。

4.3 包装容器同为危废按以下方式处理：

\_\_\_\_\_ 不予返还，由甲方处置。

#### 五、结算方式

5.1 处置费以先支付后处置的原则，按车次结算，乙方需在发货前支付需要转移量相对应的处置费，每月底甲方根据当月实际转移重量开具处置发票（增值税发票）给乙方，每年的 12 月份根据合同约定最终结算，结清本年度的全部款项。

5.2 支付方式：电汇转账

#### 六、合同终止

6.1 乙方实际转移物料与甲方所取样品不一致、未达到甲方规定要求或掺入其它杂物，影响甲方正常生产，或与本合同签订的废物代码不相符，甲方有权拒收，且每发现一次罚款 10000 元。如因此造成设备损坏则由乙方赔偿甲方相应维修费用，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索赔。甲方根据自身实际处置运营情况接收乙方废物，如因废物收集量超出甲方实际处理能力，甲方有权暂停收集乙方废



物并无需承担责任。

6.2 甲方如在生产过程中发现现有处置设备影响或工艺参数调整导致无法处置乙方的物料，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如由甲方原因造成则无息退还乙方相应的保证金。

6.3 甲方根据自身实际处置运营情况接收乙方废物，如因废物收集量超出甲方实际处理能力，甲方有权暂停收集乙方废物并无需承担责任。

## 七、其它

7.1 合同有效期内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危险废物无法正常处置（如政府政策变动，恶劣天气影响、甲方设备事故等），在此期间甲方应提早告知乙方，同时，乙方须按要求做好储存及应对工作。如因此甲方不能再进行收集处置的，双方可协商终止合同或变更相关约定，乙方已支付的合同金额全额退还乙方，且互不承担责任。

7.2 合同有效期内如遇一方停业整顿、歇业或者变更联系人等情况，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以便对方采取相应措施，衔接后续工作。

7.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之日起，原双方所签合同、协议等一律作废，不再履行。

7.4 本合同有效期：截止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

7.5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安徽人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萧县经济开发区合成革园区 5 号厂区东  
开户：徽商银行萧县支行  
帐号：2510201021000022758

公司授权代表：项力华 电话：13735899599

乙方（盖章）：宿州玛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税号：

开户：

公司授权代表：

帐号：

电话：

附件七 现场照片



高效布袋除尘器+20m 排气筒



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



危废暂存间

## 附件八 检测报告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01212051625

名称：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宿州市高新区电子商务产业园3号楼5楼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许可使用标志



201212051625

发证日期：2020年05月19日

有效期至：2026年05月18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检测报告

##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JJYS202011

项目名称: 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羽毛项目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人员: 路倩倩

审核人员: 桂小波

签发人员: 军涛

签发日期: 2020.9.2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需经编制人、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检测认证章后方可生效。
- 2、报告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 3、检测委托方对报告若有异议，需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自送样品的委托监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 5、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 6、未经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求法律责任的权利。
- 7、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 本机构通讯资料：

单 位：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电 话：0557-3027776

网 址：[www.ahjjfxcs.com](http://www.ahjjfxcs.com)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高新区电子商务产业园3栋5楼



一、有组织废气检测

检测信息表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采样人		宋禅、陈凯旋		
采样日期		2020年8月11日-8月12日		分析日期		2020年8月11日始		
生物质锅炉出口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项目名称			检测结果				
2020-08-1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299	1318	1352		
	含氧量 (%)			15	15	14.8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79	6.29	7.00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9.58	12.58	13.5	
		排放速率 (kg/h)			6.22×10 <sup>-3</sup>	8.29×10 <sup>-3</sup>	9.46×10 <sup>-3</sup>	
	SO <sub>2</sub>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3	40	38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86	80	73.5	
		排放速率 (kg/h)			5.59×10 <sup>-2</sup>	5.27×10 <sup>-2</sup>	5.14×10 <sup>-2</sup>	
	NO <sub>x</sub>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95	97	98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90	194	198.7	
		排放速率 (kg/h)			0.123	0.128	0.132	
	2020-08-12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340	1326	1287	
含氧量 (%)			15	14.7	15.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5.42	4.88	6.15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0.8	9.3	12.5	
		排放速率 (kg/h)			7.26×10 <sup>-3</sup>	6.47×10 <sup>-3</sup>	7.92×10 <sup>-3</sup>	
SO <sub>2</sub>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4	34	28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68	64.8	56.9	
		排放速率 (kg/h)			4.56×10 <sup>-2</sup>	4.51×10 <sup>-2</sup>	3.60×10 <sup>-2</sup>	
NO <sub>x</sub>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97	96	94	
		折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94	182.9	191.2	
		排放速率 (kg/h)			0.130	0.127	0.121	
恶臭气体处理设施进出口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项目名称	检测结果						
		进口			出口			
2020-08-1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6109	6652	6018	6697	6742	3742
	NH <sub>3</sub>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948	0.968	0.961	0.185	0.180	0.186
		排放速率 (kg/h)	5.79×10 <sup>-3</sup>	6.44×10 <sup>-3</sup>	5.78×10 <sup>-3</sup>	1.24×10 <sup>-3</sup>	1.21×10 <sup>-3</sup>	6.96×10 <sup>-4</sup>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jfxc.com



	H <sub>2</sub> S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0.063	0.064	0.065	0.014	0.012	0.012
		排放速率(kg/h)	3.85×10 <sup>-4</sup>	4.26×10 <sup>-4</sup>	3.91×10 <sup>-4</sup>	9.38×10 <sup>-5</sup>	8.09×10 <sup>-5</sup>	4.49×10 <sup>-5</sup>
2020-08-12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5786	5511	5453	5854	5834	5674
	NH <sub>3</sub>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0.993	0.920	1.02	0.179	0.170	0.208
		排放速率(kg/h)	5.57×10 <sup>-3</sup>	5.07×10 <sup>-3</sup>	5.56×10 <sup>-3</sup>	1.05×10 <sup>-3</sup>	9.92×10 <sup>-4</sup>	1.18×10 <sup>-3</sup>
	H <sub>2</sub> S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0.065	0.062	0.066	0.017	0.018	0.015
		排放速率(kg/h)	3.76×10 <sup>-4</sup>	3.42×10 <sup>-4</sup>	3.60×10 <sup>-4</sup>	9.95×10 <sup>-5</sup>	1.05×10 <sup>-4</sup>	8.51×10 <sup>-5</sup>

## 二、无组织废气检测

检测信息表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采样人	曹复员、秦彪	
采样日期	2020年08月11日-08月12日		分析日期	2020年08月12日始	
大气检测气象参数					
时间	风速(m/s)	风向	气温(°C)	气压(Kpa)	天气状况
2020年08月11日	1	东南风	29	100.18	多云
2020年08月12日	2	南风	30	100.15	多云
2020-8-11 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单位	检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G1	颗粒物	mg/m <sup>3</sup>	0.203	0.152	0.254
	氨		0.050	0.047	0.051
	硫化氢		0.002	0.002	0.002
厂界下风向 G2	颗粒物		0.629	0.578	0.502
	氨		0.070	0.071	0.067
	硫化氢		0.005	0.006	0.005
厂界下风向 G3	颗粒物		0.427	0.554	0.603
	氨		0.074	0.079	0.077
	硫化氢		0.006	0.007	0.006
厂界下风向 G4	颗粒物		0.524	0.474	0.624
	氨		0.076	0.073	0.068
	硫化氢		0.005	0.005	0.006
2020-08-12 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单位	检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G1	颗粒物		0.228	0.127	0.304



	氨	mg/m <sup>3</sup>	0.037	0.041	0.042
	硫化氢		0.002	0.002	0.002
	颗粒物		0.528	0.602	0.452
厂界下风向 G2	氨		0.065	0.069	0.068
	硫化氢		0.006	0.006	0.005
厂界下风向 G3	颗粒物		0.649	0.549	0.624
	氨		0.070	0.066	0.068
	硫化氢		0.007	0.007	0.006
厂界下风向 G4	颗粒物		0.402	0.504	0.578
	氨		0.070	0.076	0.072
	硫化氢		0.006	0.007	0.006

三、噪声检测检测

检测信息表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检测人	曹复员、秦彪
检测日期	2020年08月11日-08月12日	分析日期	/
2020-08-11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多云 风速 1m/s	检测频次	1次/天, 共2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正值 93.8dB 测后校正 93.5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dB (A)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Leq	
N1	北厂界	53.3	/
N2	东厂界	54.7	/
N3	西厂界	55.1	/
N4	南厂界	56.4	/
2020-08-12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多云 风速 2m/s	检测频次	1次/天, 共2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正值 93.8dB 测后校正 93.5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dB (A)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Leq	
N1	北厂界	55.1	/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jfxc.com



N2	东厂界	51.3	/
N3	西厂界	58.8	/
N4	南厂界	49.4	/

报告正文结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附件1: 检测方法依据及仪器

编号	类别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仪器校准/检定有效期
1		颗粒物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 5468-1991	/	0.01mg 电子天平/ESJ11 0-5A/JJFJJC016	2021年5月 13日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自动烟尘测量仪/3012H型/J JFXWY010	2021年5月 5日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57-2017	3mg/m <sup>3</sup>	0.01mg 电子天平/ESJ11 0-5A/JJFJJC016	2021年5月 13日
3	废气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I693-2014	3mg/m <sup>3</sup>	自动烟尘测量仪/3012H型/J JFXWY010	2021年5月 5日
4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sup>3</sup>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新 世纪/JJFJJC021	2021年5月 13日
5		硫化氢	污染源废气硫化氢亚甲基蓝分光 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 分析方法》(第四版)	0.01mg/m <sup>3</sup>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响应2 050型/JJFJJC022	2020年11 月14日
			环境空气硫化氢亚甲基蓝分光 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 分析方法》(第四版)	0.07µg/10m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新 世纪/JJFJJC021	2021年5月 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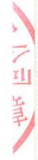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JJYS202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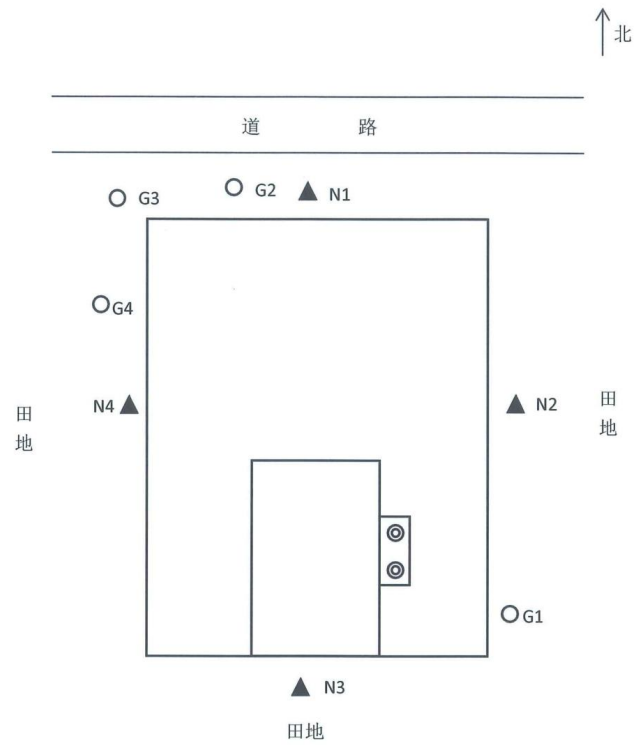
第 6 页 共 7 页

6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准	GB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JJ FXWY002	2021年5月 20日
---	----	----	---------------------	--------------	---	------------------------------	----------------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ifxcs.com](http://www.ahjifxcs.com)



附件2: 检测点位图



- ⊙ 有组织检测点位
- 无组织检测点位
- ▲ 噪声检测点位

检测布点图

附件九 现场检测照片



## 专家意见及签字页

###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 羽毛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意见

2020 年 9 月 4 日，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污染影响类》组织了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其聘请的 2 位专家等单位相关人员共 8 名代表（验收专家组名单附后）。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专家组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黄湾镇单营村村委会东 300 米、县道 057 路南，投资 50 万元建设“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473 平方米，其中生产车间 1200 平方米，办公室 50 平方米，并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消防、环卫、绿化等辅助设施。项目能够达到年产 1000 吨羽毛粉的生产能力。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12 月委托安徽振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5 月 19 日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下达《关于对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年

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灵环建〔2020〕12 号）。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2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内容。

## 二、工程内容变动情况

该项目所在区域未连接供水管网，暂用自打井水，导热油定期添加，3~5 年更换一次。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该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本项目生物质锅炉燃烧烟气经高效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p1）排放；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P2）排放；包装粉尘自然沉降后于车间无组织排放。

### （二）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后定期清掏。

### （三）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绿化等措施处理后噪声达标排放。

###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物质燃料灰渣统一收集后用作农田肥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及沉降的粉尘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交由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

场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清单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清单相关要求建设。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1 日-8 月 12 日对该项目废气、噪声检测，得出结论如下：

1、废气检测结果：本项目有组织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煤锅炉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恶臭气体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排放的最大浓度值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的最大浓度值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检测结果：运营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

3、固废：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物质燃料灰渣统一收集后用作农田肥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及沉降的粉尘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交由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清单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清单相关要求建设。

#### 五、验收结论

验收专家组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验收专家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废气、噪声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验收专家组同意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 六、后续要求

1、羽毛在蒸煮废气冷凝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水未进行有效收集处置；要求蒸煮废气冷凝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水收集后密闭存放并进行合理的处置。

2、企业生产厂房与库房共用没有明显分区；建议分成不同的作业区设置明显分区标志，修补厂房破损之处。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组长：

2020年9月4日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人员	单位	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委托单位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	18895730999	王亚新
专家	宿州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1805588612	李艳君
专家	、——、	、——、	1433557816	林广华
专家				
验收单位	安徽楷格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55596858	曹芮
监测单位				
环评单位				
其他				
其他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处理工艺及规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 1.2 施工简况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吗哪生物饲料年产 1000 吨羽毛粉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内容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

#### 1.3 验收过程简况

##### 1.3.1 工程验收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吗哪生物饲料年产1000吨羽毛粉项目于2020年5月开始建设，2020年7月通过工程验收投入使用。

##### 1.3.2 环保验收

2020年1月委托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对该公司环境保护“三同时”进行验收监测工作。

2020年9月4日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吗哪生物饲料年产1000吨羽毛粉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完成，组织了该项目验收评审会。验收工作组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表》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验收专家组同意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验收意见结论如下：

验收专家组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验收专家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废气、噪声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2 整改工作情况

### 2.1 验收工作组提出的后续要求：

1、羽毛在蒸煮废气冷凝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水未进行有效收集处置；要求蒸煮废气冷凝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水收集后密闭存放并进行合理的处置。

2、企业生产厂房与库房共用没有明显分区；建议分成不同的作业区设置明显分区标志，修补厂房破损之处。

### 2.2 后续要求整改情况

1、羽毛在蒸煮过程中废气冷凝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水密闭收集后用于农田施肥。

2、生产厂房设置明显分区标志。

宿州吗哪生物饲料有限责任公司落实了后续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整改照片

